重庆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渝科局发〔2021〕51号

重庆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开展2020年重庆市优秀科普作品

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市级部门，区县（自治县）科技局，市级科普基地，有关单位：

 为进一步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提高公众科学素质，在全社会营造讲科学、爱科学、学科学、用科学的良好氛围，根据科技部办公厅《关于推荐2020年全国优秀科普作品的通知》（国科办才〔2021〕58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2020年重庆市优秀科普作品评选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 一、作品要求

 参与评选的科普作品应是2018年1月1日以后正式出版发行的图书（含译著和再版图书，且未被评为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或重庆市优秀科普作品），并符合以下要求：

 1．具备弘扬科学精神、普及科学知识、倡导科学方法、传播科学思想的内涵；

 2．具有较强的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艺术性、通俗性、趣味性；

 3．内容丰富、形式活泼、图文并茂，公众喜闻乐见；

4．作品应具有原创性；

5．丛书应为完成全部出版的成套作品，不接受丛书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；

 6．文字应为简体中文。

 二、推荐方式

1．请各单位提交《2020年重庆市优秀科普作品推荐表》（纸质件随作品寄送，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）及相应作品一式10份（套）。推荐作品不退还，请自留备份。

2．推荐截止日期：2021年6月30日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市科技局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各单位推荐的科普作品进行评选，形成全市优秀科普作品建议名单，经公示无异议后，确定2020年全市优秀科普作品。同时，遴选部分优秀科普作品向科技部推荐，参加全国优秀科普作品评选活动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 联系人：张帅

 电 话：023-67528709

 邮 箱：1051978612@qq.com

 邮 编：401120

 地 址：重庆市渝北区新溉大道2号生产力大厦1009室

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

 2021年5月31日